

证券代码：300105 证券简称：龙源技术 公告编号：临 2025-046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在烟台公司本部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根据《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与会董事已知悉本次会议议案并同意召开会议。公司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 8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8 人。马丽群董事、吴涌董事、刘勇董事、张敏董事，独立董事高建伟、赵毅、刘松源以通讯方式参会。董事长曲增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以举手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

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经营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同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次《公司章程》的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关于修订<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整合及新设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公司法》及其配套规则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治理结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修订、整合及新设部分治理制度。

对本议案的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2.1 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并将本议事规则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 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对《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进行修订，并将本细则更名为《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4 修订《独立董事制度》

对《独立董事制度》进行修订，并将原《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整合至《独立董事制度》，原《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废止。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5 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6 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并将本议事规则更名为《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议事规则》。并将原《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整合至本议事规则，原《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废止。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7 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8 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9 修订《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0 修订《董事会秘书制度》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1 修订《信息披露制度》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2 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3 修订《内幕信息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4 新设《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5 新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6 废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制度中，《股东会议事规则》《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了完善和健全公司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周二）下午 14:30 在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白云山路 2 号公司本部会议室召集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投票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0 月 22 日（周三）下午收市时。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 1.关于修订《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修订、整合及新设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3.关于审议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日